

证券代码：301556

证券简称：托普云农

公告编号：2025-007

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根据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5]第ZF10306号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不存在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三）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预计2025年度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四）关联方基本情况

不适用。

（五）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不适用。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不适用。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2025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予以回避。

（二）董事会意见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日常关联交易，公司预计 2025 年度不存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 4、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